

天主教輔仁大學 FU JEN CATHOLIC UNIVERSITY

第 106 學年度

跨專業長期照護碩士學位學程在職專班

研究生手冊

106 Academic Year

MS program in Transdisciplinary Long Term Care

Master's Handbook



目錄

第壹章、關於輔仁大學.....	3
一、輔仁大學創學精神.....	3
二、環境介紹.....	3
三、輔仁大學醫學院.....	4
第貳章、本學位學程簡介.....	5
一、學程介紹.....	5
二、課程介紹.....	8
三、實習內容.....	11
四、學程師資.....	12
第參章、修業規則.....	13
一、修課注意事項.....	13
二、研究生研究計劃及論文審查.....	14
三、學生選課流程.....	15
四、碩士學位學程論文計劃口試流程.....	16
五、碩士學位學程論文學位口試流程.....	17
第肆章、未來發展.....	18
生涯進程.....	18

附錄 1 修業規則	19
附錄 2 學生選課輔導辦法	20
附錄 3 論文指導辦法	21
附錄 4 修業流程圖	23
附錄 5 選擇論文指導教授會談紀錄表	24
附錄 6 論文指導教授確認書	25
附錄 7 修業紀錄表	26
附錄 8 更換指導教授申請書	27
附錄 9 研究計畫口試同意書	28
附錄 10 研究計畫口試申請書	29
附錄 11 研究計畫口試評分表	30
附錄 12 研究計畫口試意見彙整表	31
附錄 13 研究計畫口試意見審定表	32
附錄 14 論文學位口試同意書	33
附錄 15 論文學位口試申請書	34
附錄 16 論文學位口試評分表	35
附錄 17 論文學位口試意見彙整表	36
附錄 18 論文學位考試委員審定表	37
附錄 19 論文印製格式統一規定	38
附錄 20 著作權授權書	40
附錄 21 國科會資料檔案利用授權書	41
附錄 22 摘要線上建檔系統說明	42
附錄 23 離校程序單	43

(二) 公車站牌位置圖



本校區用餐地方有輔園、生活午茶 (輔園左旁)、生活家園 (輔園二樓)、文園、伊果咖啡館 (文德學苑旁之草坪上)、心園、仁園、理園、一粒麥咖啡，供學生用餐。

三、輔仁大學醫學院

輔仁大學醫學院創立於民國 79 年，秉持著天主教博愛的精神，以培育具人性關懷、視病猶親的醫療團隊為目標，從一開始創辦的護理學系、公共衛生學系，到 82 年成立的心理復健學系 (已於 93 學年度更名為臨床心理學系)，89 學年度成立的醫學系、93 學年度成立的職能治療學系以及 94 學年度招生的基礎醫學研究所，並且包括護理、公衛、臨心三個研究所和護理系在職班，目前學生人數共達一千五百餘人，是全世界華人中唯一的天主教醫學院，也是國內十一所醫學院中新興的生力軍，在台灣，天主教輔仁大學繼國立台灣大學、成功大學之後，成為國內第三所有醫學系的綜合大學。

第貳章、本學位學程簡介

一、學程介紹

(一) 緣起

台灣即將成為老化最快速國家。配合「長期照顧十年計畫」的實施，「長期照護服務法」的通過、及規劃中的「長期照護保險法」等國家政策，台灣需要大量長期照護專才。

本校為綜合大學，又有醫學院，秉持天主教「真善美聖」精神，重視人文關懷、社會服務，多年前即致力於老人及長期照護人才之培育。本校是台灣地區唯一隸屬羅馬教廷的天主教大學，在校友、產官學界及國際之資源與影響力豐厚，能全方位的提供學生多元及前瞻性發展。

(二) 沿革

1. 94 學年度開辦老人學學分學程。
2. 97 學年度開辦長期照護碩士學分學程。
3. 97 學年度配合教育部開辦樂齡大學
4. 101 學年度開辦跨專業長期照護碩士學位學程在職專班。

(三) 宗旨

秉持學校及醫學院辦學理念，本學程在培養具全人關懷、理論實務兼備、社會服務的跨專業整合之長期照護進階實務人才。

(四) 教育目標

本學程針對健康照護專業人員及健康照護相關事業人員提供進階長期照護實務及長期照護經營管理知能，強化其跨專業多元整合能力。

(1). 健康照護專業人員(1 類)包括:領有國家考試專業證照之護理、社會工作、醫師、牙醫師、營養、藥事、物理治療、職能治療、語言治療、呼吸治療、心理諮商、臨床心理等人士。

(2). 健康照護相關事業人員(2 類)包括:修畢老人或長期照護學程，從事照顧服務、健康管理、公共衛生、法律、建築、保險、行政管理、資訊、科技、靈修、輔療(如:音樂治療、園藝治療等)、市場行銷、公共行政與政治、金融財務等人士。

1. 提供長期照護進階照護知能。
2. 運用管理知能於長期照護場域。
3. 發揮長期照護實務之跨領域整合角色功能。
4. 提升投入長期照護產業發展之基礎競爭力。
5. 關切長期照護發展與趨勢演變。
6. 展現個人特色專長於長期照護。

(五) 畢業生特質

1. 全人關懷的氣質 - 愛、親和、尊重生命、服務貢獻。
2. 積極、熱忱、正向思考的服務態度。
3. 喜樂、肯定、自信、良好耐受力。
4. 務實、守分。
5. 有目標方向、樂於展現。

(六) 基礎及專業能力

基礎能力	全人關懷的能力
	人文或科技的基礎完備知能
	守分及信責能力
	良好溝通合作及協調能力
	終身學習能力
專業能力	長期照護特定領域之進階照護知能
	發現、連結及開拓資源能力
	跨專業整合性長期照護知能
	長期照護管理基礎知能
	長期照護產業發展基礎競爭力

(七) 學程特色

1. 重視「學生背景」，關切「社會需求」及「國家政策」。
2. 秉承「尊重生命意義與價值」、「全人關懷」、「服務志業」核心價值。
3. 善用跨專長多元豐富的師資及學術自由蓬勃發展的校園文化。
4. 配合學校長期全球及在地資源的連結，進行合作與務實的發展。
5. 與學分學程、樂齡大學相輔相成，累積豐富作品及社區深耕之果效。

二、課程介紹

(一) 課程理念

天主愛(Love)是本校辦學核心價值，包括「尊重生命意義與價值」、「全人關懷」、「服務志業」為本課程核心精神。我們重視人的尊嚴與自主，深信每個人都是獨特的個體，有其生命及生活樣式。照護管理工作要以悲憫、關愛的胸懷為出發點，視服務為個人的恩寵及職志。

我們深信學程的學習(L; learning)來自資源的整合及理論實務的結合。資源整合及理論與實務並重為本課程規劃重要概念。我們深信責任(O; obligation)為專業人才必備的素養，包括倫理操守、信責培養、與服務的投入，為貫穿本課程重要概念。

我們深信碩士層級學生願景(V; vision)的擴展尤其重要，透過各界合作，強化學生實務及研發能力是本課程所重視的。加強語言及國際活動交流等，全球化之推動也是重點之一。我們持守教育不只知能傳授，開啟學生終身學習與激發及鼓舞學生傳承與特色展現也是教育終極目的之一。因此，充權 (E; empower)，引發學生終身學習、持續發展，展現與發揮影響力，也是本課程規畫的主軸概念之一。



圖一：課程理念架構圖

◎課程概念說明:

核心概念: 全人關懷、尊重人意義價值、服務志業

★橫軸

學習(L ; learning): 資源整合、理論實務並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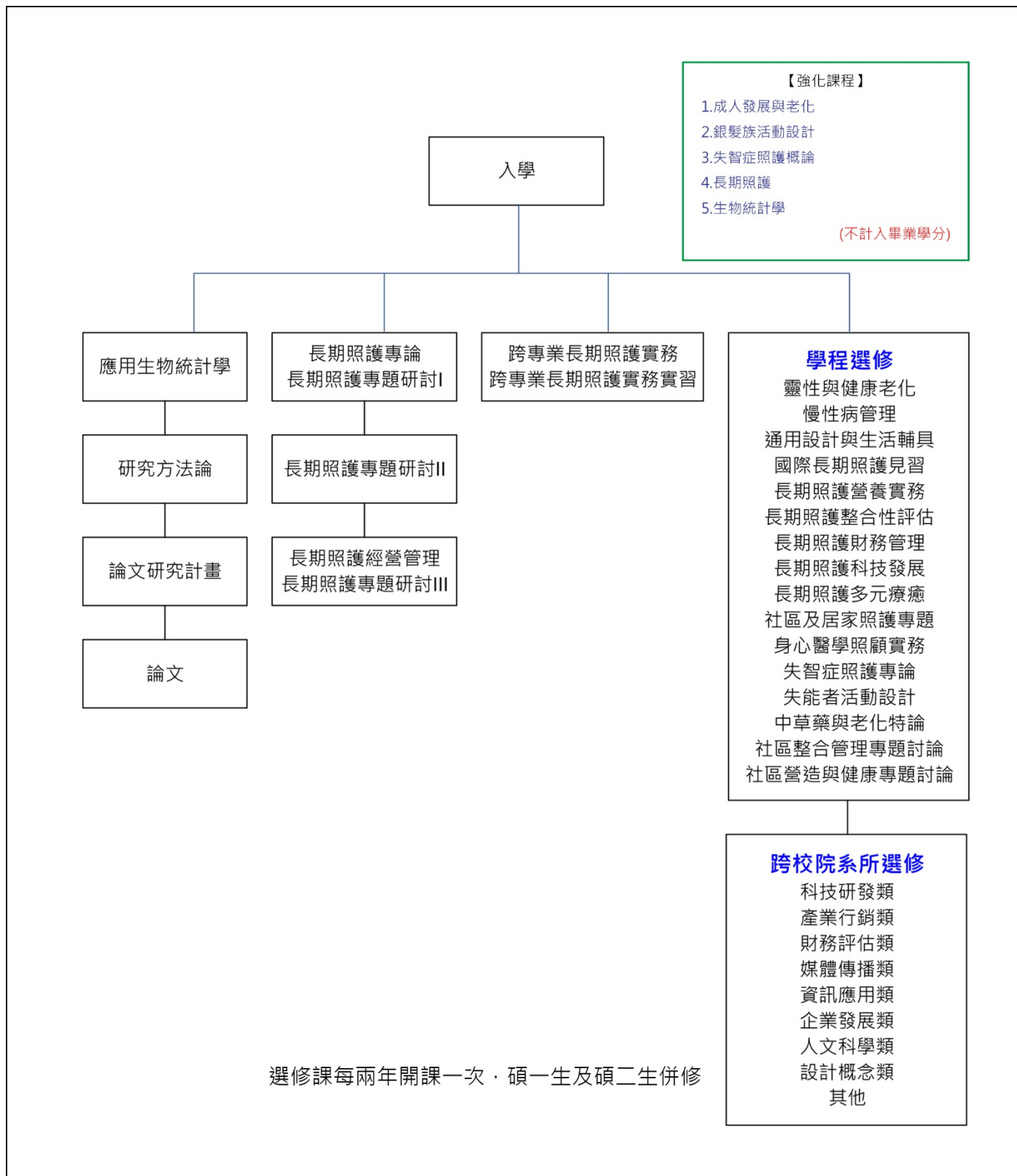
責任(O ; obligation): 倫理、信責、專業知能。

★縱軸

願景(V ; vision): 研發、全球化

充權(E ; empower): 終身學習、持續發展

(二) 課程地圖



(三) 課程表

類別	模組	科目名稱	選別	規定學分	一年級		二年級		應修	類別最低	學分數	總計
					上	下	上	下				
必修課程		論文	必	6				6		6		
		應用生物統計學	必	3	3				20			
		長期照護專論	必	3	3							
		長期照護經營管理	必	2			2					
		研究方法論	必	3		3						
		長期照護專題研討 I	必	1	1							
		長期照護專題研討 II	必	1		1						
		長期照護專題研討 III	必	1			1					
		跨專業長期照護實務	必	3		3						
		跨專業長期照護實務實習	必	3		3						
選修課程		慢性病管理	選	2			2			8	6	
		社區及居家照護專題	選	1		1						
		失能者活動設計	選	2	2							
		失智症照護專論	選	2	2							
		長期照護財務管理	選	2	2							
		通用設計及生活輔具	選	1		1						
		長期照護科技發展	選	2		2						
		長期照護整合性評估	選	2			2					
		靈性與健康老化	選	3			3					
		身心醫學照顧實務	選	3				3				
		長期照護營養實務	選	2				2				
		長期照護多元療癒	選	2				2				
		中草藥與老化特論	選	2		2						
		國際長期照護見習	選	2		2						
		社區整合管理專題討論	選	2								
		社區營造與健康專題討論	選	2								
	跨校院所選修	選							2			
A：論文學分數 6 B：必修學分數 20 (不含論文) C：選修學分數 8 (含跨校院所選修至少 2 學分) 畢業總學分數 (含論文) $A + B + C = 34$										34		

三、實習內容

實務能力是學程辦學的核心價值之一，長期照護涵蓋範圍廣闊，學生又來自不同地區及不同背景，同時本學程強調專業整合能力，因此，實習安排做以下考量。

(一)、實務能力之提升

1.整合性實務能力

針對有多年長照實務經驗及有完整長期照護相關養成教育的學生。提供多功能照護模式之場域，選擇複雜個案進行跨專業的照護評估及計畫，資源轉介、連結、溝通協調、參觀訪問、案例研討、行政專案報告等學習模式，進行跨專業整合之進階照護服務與管理。目前以台北市、新北市、桃園縣等全國各地照顧管理中心為實習據點。

2.特定照護類型或領域之實務能力

針對長照實務經驗或長期照護相關養成教育較弱的學生。照護類型包括: 居家式(居家護理、居家服務等)、社區式(日間照護、日間托老等)、機構式(安養、養護、護理之家等)。
照護領域包括: 醫師、護理、社工、營養、職能治療、物理治療、藥事等，含目前長期照護實際已參與的各類專業。目前以全國各照護類型中評鑑甲等以上單位為實習據點。學生需實際提供個案及家屬整體照護服務評估、擬定計畫及執行與評值，撰寫個案報告。同時透過行政專案，分析該長期照護類型或領域的管理議題及解決方案。

(二)、畢業前，學生必需完成實習。

(三)、實習在學期間進行，學生必需全程配合。

(四)、實習均有一位校內老師及一位臨床老師指導

(五)、其他規定或注意事項見實習計畫或實習辦法

四、學程師資

目前本學程師資由各系所支援，歷年來積極聘請各系所知名教授開課，含跨護理學系 5 位 (馮容芬、劉淑娟、蔡欣玲、卓妙如、蕭仔伶)，醫學系 5 位 (裴昶、洪啓峰、王素珍、李世代、葉炳強)，臨床心理學系 4 位 (葉在庭、卓淑玲、陳美琴、王鵬智)，職能治療學系 5 位 (劉倩秀、簡位先、施以諾、周佳燁、傅中珮)，呼吸治療學系 2 位 (陸嘉真、簡辰霖)，公共衛生學系 3 位 (孫建安、陳宗泰、陳凱倫)，營養科學系 4 位 (駱菲莉、曾明淑、王果行、羅慧珍)，餐旅管理系 1 位 (李青松)，資訊工程學系 1 位 (梅興)，社工系 2 位 (林珍珍、張振成)，企管學系 2 位 (楊長林、林耀南)，金融與國際企業學系 2 位 (陳宗岡、高銘淞)，生物科技學系 1 位 (陳名彰)，法律學系 1 位 (陳明楷)。

為強化課程，學程另外聘兼任老師，鄧世雄 (長期照護及失智)、李光廷 (長期照護及失智)、陳正雄 (老人活動模式與建築)、陳詠宸、吳美萱、廖雅堂，均是學術及實務界的長期照護專家。配合課程需求，學程在每學期並辦理研討會或工作坊，邀請產官學各界專家提供最新學習及創新資訊。授課教師對本學程培育目標認同度高，對學生學習的態度也極為肯定。

第參章、修業規則

一、修課注意事項

(一) 畢業應修之課程、學分數相關規定如下：

1. 專業必修課程 20 學分。
2. 專業選修課程 8 學分:本學程選修課程(至少 6 學分)、跨校院所選修(至少 2 學分)。
3. 論文 6 學分。
4. 學生於入學前 5 年內修習之相關碩士級之課程，最多可抵免 6 學分。
5. 畢業學分數至少 34 學分。

(二) 老人或長期照護養成教育或實務經驗較弱學生需修讀：「成人發展與老化」、「銀髮族活動設計」、「失智症照護概論」、「長期照護」、「生物統計學」之強化課程，不計入畢業學分。

(三) 碩士班修業年限一至四年，以在職生身分入學者得延長二年。

二、研究生研究計劃及論文審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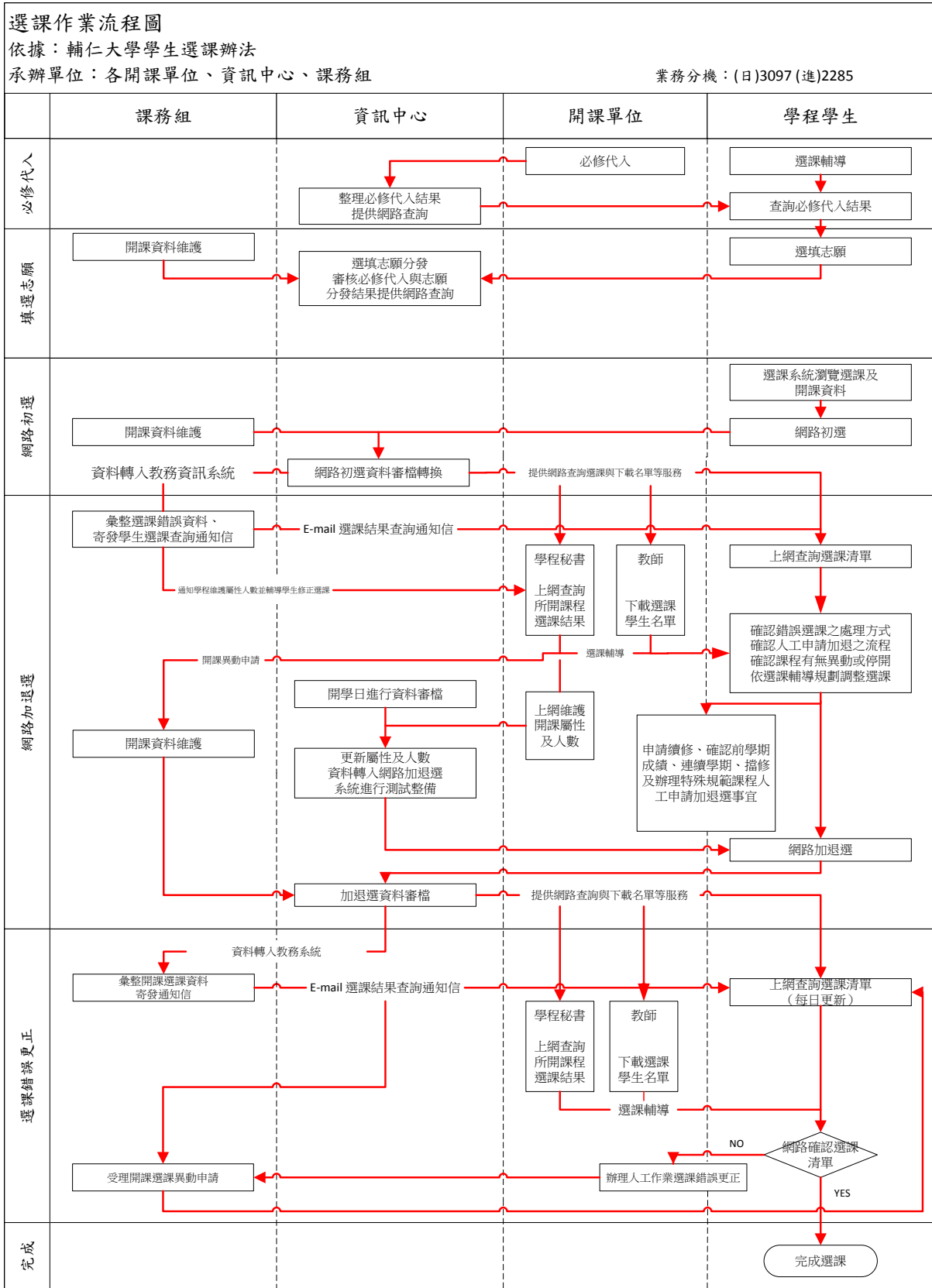
(一) 研究計劃審查

1. 與指導教授討論並獲得同意，方得提出論文計劃審查之口試申請。
2. 依據「論文指導辦法」流程向學程辦公室提出申請。
3. 論文計劃審查口試注意事項：
 - (1) 論文計劃書請於口試時間二週前，自行寄送給口試委員。
 - (2) 口試當天研究生請著正式服裝，並自行安排口試委員餐點及交通事宜。
 - (3) 口試時間，以 20 至 30 分鐘為研究計畫發表，口試委員評論及問答 20 至 40 分鐘。

(二) 學位論文審查

1. 已修畢學程規定之必選修學分。
2. 需與指導教授討論並獲得同意，方得提出論文口試申請。
3. 口試注意事項：
 - (1) 學位候選人，應於本校行事曆規定期限內，填妥論文口試申請書，並檢附相關資料，經指導教授認可後，向本學位學程提出論文口試申請。
 - (2) 論文請於口試時間二週前，自行寄送給口試委員。
 - (3) 口試當天研究生請著正式服裝，並自行安排口試委員餐點及交通事宜。
 - (4) 口試時間，以 20 至 30 分鐘為論文發表，口試委員評論及問答 20 至 40 分鐘。

三、學生選課流程



詳細選課資訊請上輔仁大學教務處查詢

四、碩士學位學程論文計劃口試流程

申請論文研究計畫口試相關事宜

項目	內容	備註
口試申請	<p>請於口試日三週前提出申請，並下載口試同意書及申請書，資料填妥後，email 給學程秘書，並請主動聯絡！</p> <p>註：</p> <p>1. 請詢問口試委員是否開車前往本校，若是，請麻煩口委提供車牌號碼，以便申請許可開車入校。</p>	<p>(1) 研究計畫口試同意書</p> <p>(2) 研究計畫口試申請書</p>
口試前作業	<p>請於口試日二週前，將論文研究計畫書送達各口試委員(自行寄送)</p>	
口試當天	<p>口試時，請自行安排人員幫忙記錄各委員之意見，以及自行準備下述三張表格及紙筆、茶水、點心...等</p> <p>1. 研究計畫口試-評分表(口試委員每人一張)</p> <p>2. 研究計畫口試-意見彙整表 1 張</p> <p>3. 研究計畫口試-審定表 1 張</p>	<p>(1) 研究計畫口試-評分表</p> <p>(2) 研究計畫口試-意見彙整表</p> <p>(3) 研究計畫口試-審定表</p>
發表會後	<p>繳回論文研究計畫口試相關文件</p> <p>各項文件，請申請人確認口委資料是否皆填齊且簽名</p>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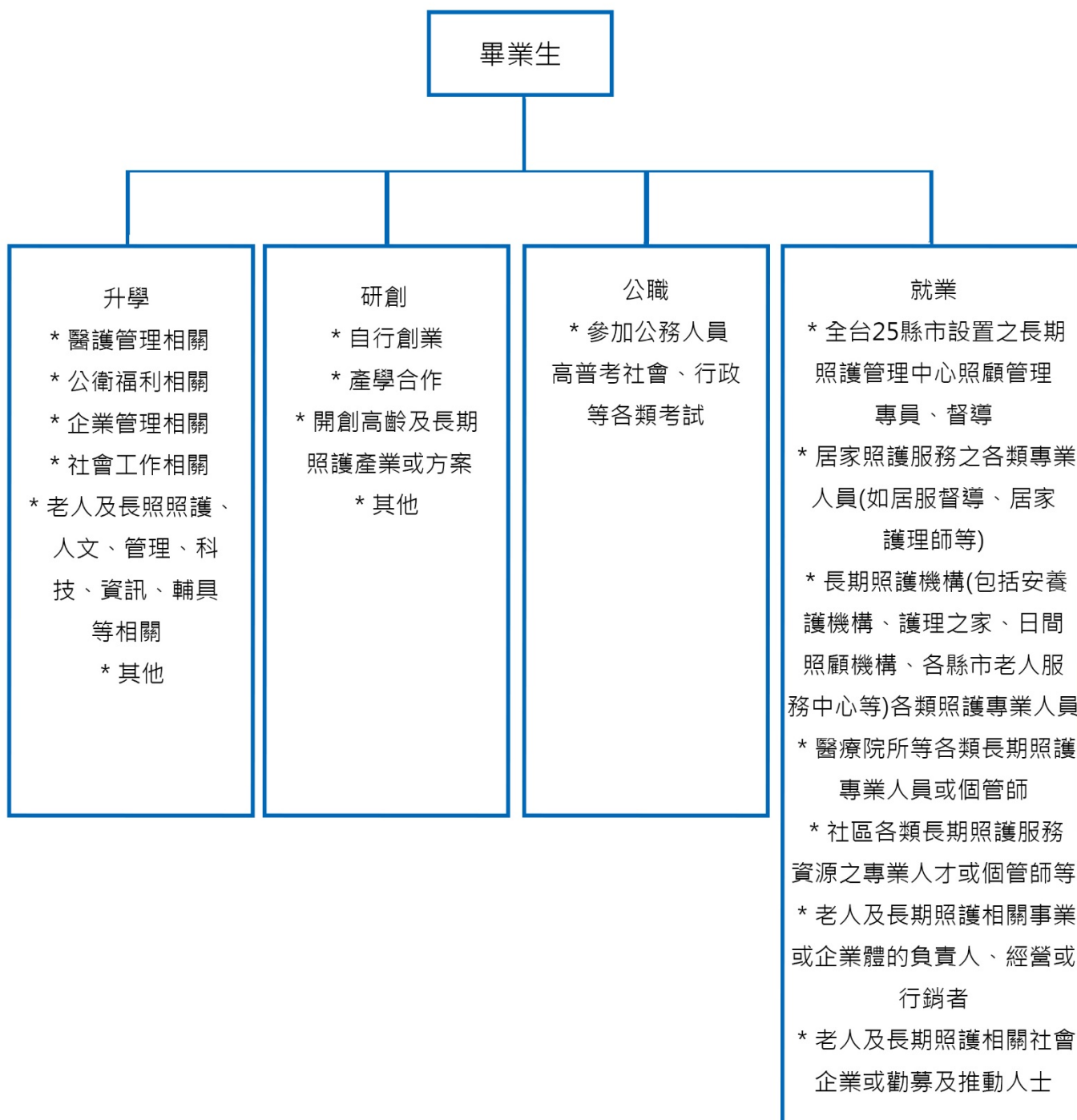
五、碩士學位學程論文學位口試流程

申請論文學位口試相關事宜

項目	內容	備註
口試申請	<p>請於口試日四週前提出申請</p> <p>申請口試的學生請用 LDAP 登入「學生資訊入口網」，點選「課程·學習」進入『博碩士學位論文系統』，將下述 1~3 項等相關資料代入，填妥後送出聘函申請表。</p> <p>請下載口試時間表，資料填妥後，email 給學程秘書，並請主動聯絡！</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考試委員之現任職稱、服務單位、學經歷及召集人 2. 口試時間、地點 3. 論文題目 <p>註：</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請詢問口試委員是否開車前往本校，若是，請麻煩口委提供車牌號碼，以便申請許可開車入校。 2. 若第一次到本校擔任口試委員，請口委提供教育部核發的教師證號，以便申請口試委員聘函。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論文學位口試同意書 (2) 論文學位口試申請書
口試前作業	<p>☆口試前學生上博碩士學位論文系統登錄中英文論文名稱 → 列印「論文成績報告單」→ 口試當天交給口試召集人 → 口試委員於成績報告單登錄分數、簽名 → 由學程秘書審查蓋章後成績密封送至註冊組。</p> <p>請於口試日二週前，將論文研究計畫書送達各口試委員(自行寄送)</p>	
口試當天	<p>口試時，請自行安排人員幫忙記錄各委員之意見，以及自行準備下述四張表格及紙筆、茶水、點心...等</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論文學位口試-評分表(口試委員每人一張) 2. 論文學位口試-意見彙整表 1 張 3. 論文學位口試-審定表 1 張 4. 成績報告單 1 張 <p>口試後，請老師將成績報告單交給學程秘書。</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論文學位口試-評分表 (2) 論文學位口試-意見彙整表
口試後	<p>口試當天結束後，繳回論文研究計畫口試相關文件</p> <p>各項文件，請申請人確認口委資料是否皆填齊且簽名</p>	

第肆章、未來發展

生涯進程



附錄 1 修業規則

輔仁大學跨專業長期照護碩士學位學程

修業規則

101.04.16 跨專業長期照護碩士學位學程第四次籌備會議訂定

101.10.31 醫學院 101 學年度第一學期第一次院務會議通過

101.11.22 101 學年度第一學期教務會議通過

104.06.29 103 學年度第三次課程委員會通過

105.02.26 104 學年度第三次課程委員會通過

106.06.21 105 學年度第三次課程委員會通過

第一條 本規則依據輔仁大學（以下簡稱本校）學則第四十條規定訂定之。

第二條 本校跨專業長期照護碩士學位學程（以下簡稱本學程）畢業應修之課程、學分數相關規定如下：

- 一、專業必修課程 20 學分。
- 二、專業選修課程 8 學分，含本學程選修課程(至少 6 學分)、跨校院系所選修(至少 2 學分)。
- 三、論文 6 學分。
- 四、學生於入學前 5 年內修習之相關碩士級之課程，最多可抵免 6 學分。
- 五、畢業學分數至少 34 學分。

第三條 老人或長期照護養成教育或實務經驗較弱學生需修讀：

「成人發展與老化」、「銀髮族活動設計」、「失智症照護概論」、「長期照護」、「生物統計學」之強化課程，不計入畢業學分。

第四條 碩士班修業年限一至四年，以在職生身分入學者得延長二年。

第五條 本規則未盡事宜，依輔仁大學學則及相關規定辦理。

第六條 本規則經學程會議、院務會議及教務會議通過後施行。修正時亦同。

輔仁大學跨專業長期照護碩士學位學程

學生選課輔導辦法

101.04.26. 100 學年度第 2 次教務會議通過

101.11.22. 101 學年度第 1 學期教務會議通過

102.01.16 101 學年度第 1 次學程發展委員會委員會議通過

102.4.18 101 學年度第 2 學期教務會議通過

104.06.29 103 學年度第 3 次課程委員會通過

106.06.21 105 學年度第 3 次課程委員會通過

第一條 本辦法依據「輔仁大學學生選課辦法」第十八條規定，訂立「輔仁大學跨專業長期照護碩士學位學程學生選課輔導辦法」。

第二條 本學位學程以協助學生「自主學習」為課程結構規劃與選課輔導之核心理念，學生為學習主體，透過老師的協助選課，並學習對自己的選擇負責。

第三條 本學位學程學生應於「入學新生座談會」中瞭解課程及修業程序。

第四條 指導教授輔導選課內容，包括：

1. 重補修課程安排。
2. 提醒學生及時完成各種畢業相關規範。
3. 協助學生解決其它選課相關之問題。

第五條 學生選課需符合「修業規則」，以選修本學位學程之必選修課程科目為主。其他外系所 / 外校碩士班之必選修課程，需徵得指導教授與學程主任同意始得修習。

第六條 本學位學程學生入學後第一學期結束前，須選定學位論文之指導教授，並將指導教授同意書繳交至學程主任備核。

第七條 每學期選課作業開始時，學生應於系統開放後先行確認代入資料是否正確。如選修其他非本學程開課課程，則自行上網選課。

第八條 本辦法若有未盡事宜，悉依校方相關規定辦理。

第九條 本辦法經層級課程委員會審議通過，教務會議核備後公布施行。修正時亦同。

輔仁大學跨專業長期照護碩士學位學程

論文指導辦法

101.07.19 第五次籌備委員會會議核定通過
104.06.29 103 學年度第三次學程發展委員會通過

第一章 通則

輔仁大學跨專業長期照護碩士學位學程在職專班（以下簡稱本學位學程）為協助研究生順利完成學業，並提昇論文研究水準，特訂定本辦法。

第二章 修業期限、修業學分

本學位學程畢業應修之課程、學分數相關規定，詳見修業規則。

第三章 論文指導

- 一、新生報到後為鼓勵新生與教師進行面談，以瞭解教師研究計劃內容，於指導教授未確定前，每位新生至少必須與三名以上不同系所教師面談並取得簽名。學生於第一學期結束前必須選定指導教授，並由指導教授簽署同意書；學生若需更換指導教授，必須經由原指導教授簽署更換指導教授同意書。
- 二、指導教授需由本校之專任助理教授以上教師擔任。
- 三、為考量資源分配及兼顧學術論文品質，每位指導教授每年以至多指導 2 名新生為原則。
- 四、指導教授同時為學生導師，負責輔導學生與學業及生活相關之事務。

第四章 研究計劃口試

- 一、學生應於規定期限內，填妥研究計劃口試申請書並檢附相關資料，經指導教授認可後，向本學位學程提出研究計劃口試申請。
- 二、研究計劃口試委員人數三至五人，校外委員須佔三分之一（含）以上，並由委員其中一位擔任召集人，但指導教授不得擔任召集人，口試委員經核備後，不得任意變更。
- 三、研究計劃經指導教授審查認可後，於研究計劃口試舉行二週前，交予各口試委員。
- 四、研究計劃口試完成之後，學生應照口試委員意見彙整表於一個月內進行修改完成，並交由指導教授認可，方能繼續執行研究計劃撰寫。
- 五、學生應於修業三年內通過研究計劃口試，未完成者，應向學程提出書面說明。

第五章 研究論文學位口試

- 一、學位候選人，應於本校行事曆規定期限內，填妥論文口試申請書，並檢附相關資

- 料，經指導教授認可後，向本學位學程提出研究計劃口試申請。
- 二、學位口試委員人數三至五人，校外委員須佔三分之一（含）以上，並由委員其中一位擔任召集人，但指導教授不得擔任召集人，碩士學位口試委員經核備後，不得任意變更。
 - 三、碩士學位口試委員資格，依據本校「博士班、碩士班研究生學位考試辦法」第八條相關規定辦理。如遇到「博士班、碩士班研究生學位考試辦法」第八條第三項第 3 點「獲有博士學位，在學術上著有成就者」及第四點(屬於稀少性或特殊性學科，在學術上或專業上著有成就者)之特殊情況，其提聘資格認定標準，須經過學程發展委員會審議通過。
 - 四、論文經指導教授審查認可後，於學位口試舉行二週前，印妥需要份數（即學位考試委員人數），交予各考試委員。
 - 五、論文口試成績以一百分為滿分，七十分為及格，口試成績以全體出席考試委員所評定分數平均計算之，如有半數(含)以上委員評定不及格者，即以不及格論。
 - 六、論文口試成績不及格者，如修業期限尚未屆滿，得申請重考一次。申請重考學生，仍需於修業期限內，依行事曆規定期間內填寫申請書，經指導教授、學程主任核可後，始得重新口試。

第六章 畢業及離校手續

- 一、學位考試及格後，學位考試委員建議修改部份，必須依照建議完成修改，或說明無法修改之原因，經指導教授核可後，方能定稿，並由指導教授及學程主任簽署論文審定同意書。
- 二、論文之電子檔案依教育部規定之格式製作上傳。
- 三、定稿之論文備妥精裝本及平裝本數本，每本均需指導教授簽字認可。除依本校規定冊數及精裝或平裝本分別送交教務處及圖書館外，另交本學位學程精裝本乙冊。
- 四、將上述各項資料備齊後繳交本學程，由本學程另附學位考試成績單，交教務處註冊組後，辦理離校手續，領取畢業證書，頒發「理學碩士」(Master in Science) 學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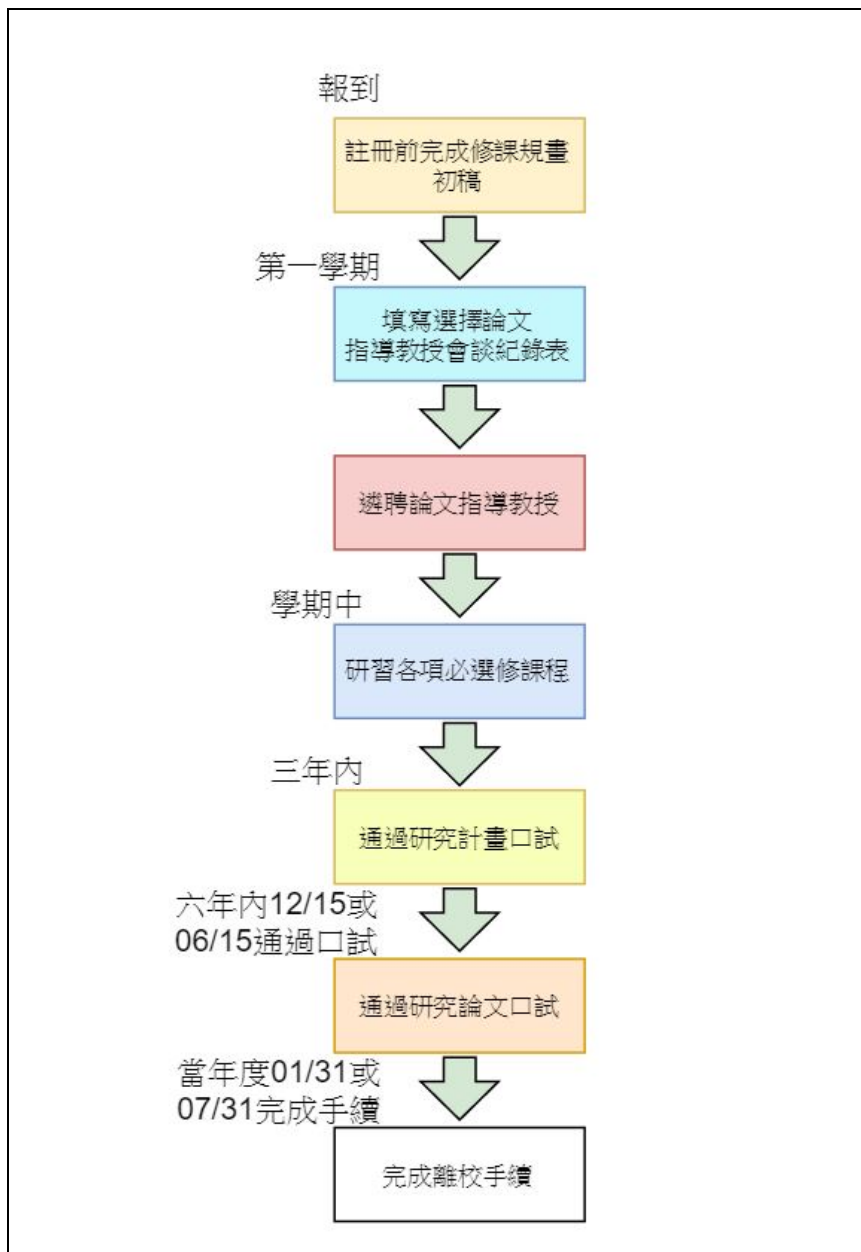
第七章 本辦法如有未盡事宜，悉依本校其他有關規定及教育部相關法令辦理。

第八章 本辦法由學位學程發展委員會通過後公布實施，修正時亦同。

附錄 4 修業流程圖

輔仁大學跨專業長期照護碩士學位學程

修業流程圖



輔仁大學跨專業長期照護碩士學位學程

選擇論文指導教授會談紀錄表

學生姓名：_____ 入學時間：民國_____年_____月

學生研究方向：_____

會談教授：

姓名(簽名)	專長	意見

碩士生請於 12 月底前，將本表及論文指導教授確認書，一併送交學程辦公室。

輔仁大學跨專業長期照護碩士學位學程

修業紀錄表

學生姓名		學 號	
輔導教師			
論文題目			
基本資料			
工作經歷			
休學紀錄	項次	休學期間與原因	
	1		
	2		
	3		
輔導日期、簡要內容			

附錄 8 更換指導教授申請書

輔仁大學跨專業長期照護碩士學位學程

更換指導教授申請書

申請日期： 年 月 日

學年度第		學期		
學生姓名			學號	
			聯絡電話	
詳述更換理由				
是否修改題目：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如修改題目，原始題目：_____				
目前題目：_____				
擬邀請之指導教授				
姓名	校內外	最高學歷/專長/現職	職稱	備註
原指導教授意見：				
原指導教授簽章			新指導教授簽章	
簽名：			簽名：	
日期： 年 月 日			日期： 年 月 日	
學程主任	簽名：			
核定	日期： 年 月 日			

輔仁大學跨專業長期照護碩士學位學程

研究計畫口試同意書

茲同意研究生 ○○○

參加 學年度第 學期論文研究計畫口試

指導教授：_____ (簽名)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附錄 10 研究計畫口試申請書

輔仁大學跨專業長期照護碩士學位學程

研究計畫口試申請書

申請日期： 年 月 日

學生姓名：	學號：	入學時間：	年 月
中文論文題目			
英文論文題目			
口試時間	年 月 日 (星期)	<input type="checkbox"/> 上午 <input type="checkbox"/> 下午 時 分至 時 分	
器材需求	<input type="checkbox"/> 液晶投影機 <input type="checkbox"/> 透明片投影機 <input type="checkbox"/> 筆記型電腦 <input type="checkbox"/> 白板 <input type="checkbox"/> 投影筆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本所目前僅能提供以上設備，場地由口試同學自行佈置，其他需求請自備或向秘書洽詢)		
指導教授		職稱	
學經歷		現職	
聯絡電話			
口試委員		職稱	
學經歷		現職	
聯絡電話			
口試委員		職稱	
學經歷		現職	
聯絡電話			
口試委員		職稱	
學經歷		現職	
聯絡電話			
若校外口委欲開車來，請填上車牌號碼_____，並告知學程秘書，則可申請本校免費停車。			

口試注意事項：

1. 學生需事先繳交修課資料、成績單。
2. 研究計劃經指導教授同意後，本申請書須於口試舉行 3 週前繳交至學程辦公室。
3. 研究計劃請於口試時間 3 週前，自行寄送給口試委員。
4. 口試當天請著正式服裝，學生需自行安排口試委員餐點及交通事宜。
5. 口試時間，以 20 至 30 分鐘為研究計劃發表，口試委員評論及問答 20 至 40 分鐘。

自行填妥姓名、題目後
列印 3~5 份(視口委人
數而定)·本表於口試發
表時給口委評簽。
口試結束後·送交學程
辦公室。

輔仁大學跨專業長期照護碩士學位學程

研究計畫口試評分表

研究生姓名：

論文題目中文：

論文題目英文：

職稱	委員意見
<input type="checkbox"/> 指導教授 <input type="checkbox"/> 口試委員	
評 分	
口試結果	<input type="checkbox"/> 通過·無須修改 <input type="checkbox"/> 修正後通過·需指導教授同意 <input type="checkbox"/> 未通過
委員簽名	日期： 年 月 日

※評分等級參考

等級	極優	優等	佳	可	尚可	未通過
分數範圍	≥90 分	85~89 分	80~84 分	75~79 分	70~74 分	≤69 分

自行填妥姓名、題目後
列印 1 份，本表於口試
發表時給口委評簽。
口試結束後，送交學程
辦公室。

輔仁大學跨專業長期照護碩士學位學程

研究計畫口試意見彙整表

中文論文題目：
英文論文題目：
研究生姓名：
口試委員意見：

指導教授：_____ (請簽名) ____年__月__日

口試委員：_____ (請簽名) ____年__月__日

口試委員：_____ (請簽名) ____年__月__日

口試委員：_____ (請簽名) ____年__月__日

輔仁大學跨專業長期照護碩士學位學程

研究計畫口試意見審定表

君 所提 研究計畫

題目：

經本委員會審查並舉行口試

認為符合研究計畫標準。

口試委員：

指導教授：

學程主任：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注意事項：學生應於修業三年內通過研究計畫口試；未完成者，應向學程提出書面說明。

輔仁大學跨專業長期照護碩士學位學程

論文學位口試同意書

茲同意學生 ○ ○ ○

參加 學年度第 學期碩士論文口試

指導教授：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輔仁大學跨專業長期照護碩士學位學程

論文學位口試申請書 申請日期： 年 月 日

學生姓名：	學號：	入學時間：	年 月
中文論文題目			
英文論文題目			
口試時間	年 月 日(星期)	□上午 □下午 時 分至 時 分	
器材需求	<input type="checkbox"/> 液晶投影機 <input type="checkbox"/> 透明片投影機 <input type="checkbox"/> 筆記型電腦 <input type="checkbox"/> 白板 <input type="checkbox"/> 投影筆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_____ (本學程目前僅能提供以上設備，場地由口試同學自行佈置，其他需求請自備或向秘書洽詢)		
指導教授		職稱	
學經歷		現職	
聯絡電話			
口試委員		職稱	
學經歷		現職	
聯絡電話			
口試委員		職稱	
學經歷		現職	
聯絡電話			
口試委員		職稱	
學經歷		現職	
聯絡電話			
若校外口委欲開車來，請填上車牌號碼_____，並告知學程秘書，則可申請本校免費停車。			

口試注意事項：

1.須至本校博碩士論文系統填報送審 <http://140.136.251.56/fujenTS/>

(系統位於學生資訊入口網→校內系統選單→課程學習→博碩士論文系統)

2.本申請書須於論文口試舉行 4 週前繳交至系辦公室。

3、論文請於口試時間 4 週前，自行寄送給口試委員。

4、口試當天請著正式服裝，研究生需自行安排口試委員餐點及交通事宜。

5、口試時間，以 20 至 30 分鐘為研究計劃發表，口試委員評論及問答 20 至 40 分鐘。

附錄 16 論文學位口試評分表

輔仁大學跨專業長期照護碩士學位學程

論文學位口試評分表

自行填妥姓名、題目後
列印 3~5 份(視口委人
數而定)·本表於口試發
表時給口委評簽。
口試結束後·送交學程
辦公室。

研究生姓名：

論文題目中文：

論文題目英文：

職稱	委員意見
<input type="checkbox"/> 指導教授 <input type="checkbox"/> 口試委員	
評 分	
口試結果	<input type="checkbox"/> 通過，無須修改 <input type="checkbox"/> 修正後通過，需指導教授同意 <input type="checkbox"/> 未通過
委員簽名	日期： 年 月 日

※評分等級參考

等級	極優	優等	佳	可	尚可	未通過
分數範圍	≥90 分	85~89 分	80~84 分	75~79 分	70~74 分	≤69 分

輔仁大學跨專業長期照護碩士學位學程

論文學位口試意見彙整表

自行填妥姓名、題目後
列印 1 份，本表於口試
發表時給口委評簽。
口試結束後，送交學程
辦公室。

中文論文題目：
英文論文題目：
研究生姓名：
口試委員意見：

指導教授：_____ (請簽名) ____年__月__日

口試委員：_____ (請簽名) ____年__月__日

口試委員：_____ (請簽名) ____年__月__日

口試委員：_____ (請簽名) ____年__月__日

輔仁大學跨專業長期照護碩士學位學程
論文學位考試委員審定表

自行填妥姓名、題目後
列印 1 份，本表於口試
發表時給口委評簽。
口試結束後，送交學程
辦公室。

君 所 提 論 文

題目：

經本委員會審查並舉行口試
認為符合碩士學位標準。

口試委員： _____

指導教授： _____

學程主任： _____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輔仁大學學位論文印製格式統一規定

90.10.25 九十學年度第一次教務會議制定通過

91.05.02 九十學年度第三次教務會議修正通過

一、書脊格式

- 1、邊界：上、下均1.5CM。
- 2、文字：標楷體。
- 3、西元年：阿拉伯數字。
- 4、西元年與撰字相距2.5cm。
- 5、編排格式，如【附件】。

二、封面格式

- 1、頁面規格：A 4。
- 2、邊界：上、下、左、右均 3 CM。
- 3、文字：標楷體，水平置中，論文題目以20級字為原則，其餘為20級字。
- 4、封面文字編排，如【附件】。

三、附頁：

- 1、附頁依序為：口試委員簽名認可頁、著作權授權書、簽署人須知、論文摘要(含研究生姓名、系所名稱、指導老師、論文題目、關鍵字、論文總頁數、摘要正文等)。若有其它頁面資料(如序文、謝辭)，依序加於論文摘要頁之後，無則免之，其次為目錄，之後接論文正文。
- 2、非論文正文之頁面頁碼以小寫羅馬數字編排，頁尾置中。

四、正文書寫格式

- 1、頁面規格：A 4。
- 2、邊界：上、下、左、右均 3 CM。
- 3、文字編排：橫書，由左至右，但中國文學系有特殊需要者，得直書，由右至左。
- 4、標題方式：如分章節，按章、節、項、款、目、第一、壹、一、(一)、1、(1)、等層次為之。但內容不多者，可由各系所依專業領域之方式自訂。
- 5、頁碼：阿拉伯數字，頁尾置中。
- 6、印刷：以雙面印刷為原則。
- 7、註解方式(含電子資料之引註)：由各系所依專業領域之方式自訂。

五、參考書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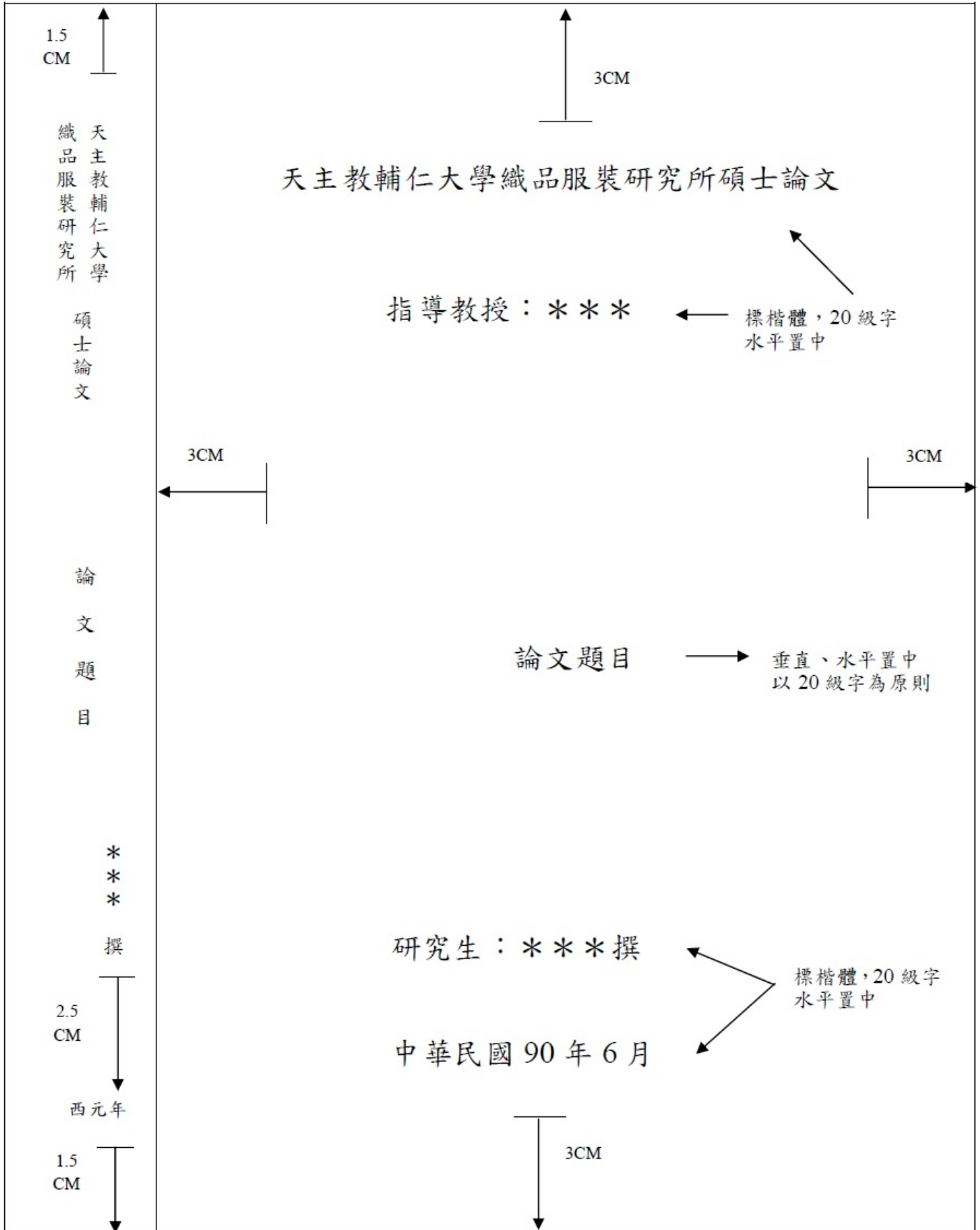
- (一) 參考書目書寫格式，由各系所自訂。
- (二) 參考書目附在附錄之前或之後，依各系所專業領域性質自訂。

六、作者簡歷(僅博士論文)：是否加附作者簡歷頁，由各系所依專業領域之方式自訂，如有則列於論文最末頁。

七、校徽：平裝本不作要求，由圖書館於精裝時於論文封底背面統一印製。

八、裝訂：(1) 裝訂邊：左側。(2) 膠裝、平裝。

(1) 書脊格式 (2) 封面格式



博碩士論文紙本及數位電子檔著作權授權書

(提供國家圖書館辦理電子全文授權管理用)

本授權書所授權之學位論文，為本人於天主教輔仁大學_____系所
_____組，_____學年度第_____學期取得博、碩士學位之論文。

論文題目：_____

指導教授：_____

本人茲將本著作，以非專屬、無償授權天主教輔仁大學，基於推動讀者間「資源共享、互惠合作」之理念，回饋社會與學術研究之目的，天主教輔仁大學得以紙本與數位格式收錄、重製與利用；於著作權法合理使用範圍內，讀者得進行閱覽或列印。

本論文為本人向經濟部智慧局申請專利(未申請者本條款請不予理會)的附件之一，申請文號為：_____，請將論文延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再公開。

授權人

身份證字號：

指導教授：

親筆簽名：_____ (請親筆正楷簽名)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附錄 21 國科會資料檔案利用授權書

科技部專題研究計畫調查資料檔案利用授權書

本專題研究計畫之編號及名稱：

計劃編號：NSC _____ - _____ - _____ - _____ - _____

計劃名稱：

(中文)

(英文)

本人與／或著作權所屬機構就享有著作財產權之研究成果報告、資料讀我檔、空白問卷、過錄號碼簿(CODEBOOK)、電腦資料數據檔、資料欄位定義程式及其他相關資料或著作，

同意 (自計劃執行結束日期起 立即 一年 二年 其他 _____ 年後公開)

不同意

授予中央研究院人文社會科學研究中心「調查研究專題中心」，得不限地域、時間或次數，以影印、微縮、光碟或數位化等方式收錄、引用或重製資料後，而為學術研究或其他正當目的之上載網路或編輯資料簡介、索引、使用手冊等。並為便利查詢、檢索、使用資料，在不損害原資料之內容及形式同一性原則下，中央研究院人文社會科學研究中心「調查研究專題中心」得編輯製作各筆資料的資料讀我檔案、空白問卷、過錄號碼簿、電腦資料數據檔、資料欄位定義程式等。

個人經中央研究院人文社會科學研究中心「調查研究專題中心」同意利用前揭調查資料者，得為學術研究或其他正當目的之重製或利用，但每人以一份為限。

前揭與本授權相關之重製權或其他利用權，願以無償且非專屬授權中央研究院人文社會科學研究中心「調查研究專題中心」或經其同意利用之人。

本授權內容或條件之解釋及適用，除另有法令規定或特約外，以本授權書為準。為明確表示本授權之意願，特立此書為憑。

主持人簽名：_____ 身分證號碼：_____

(親筆正楷)

著作權所屬機構：

(蓋章)

日期 (請以中文填寫)：民國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全國博碩士論文摘要線上建檔系統

研究生建檔步驟

1. 全國博碩士論文摘要線上建檔系統，網址：

<http://www.ncl.edu.tw/theabs/>

2. 請在欄位中鍵入「帳號」、「密碼」，並點選「執行」鍵。

3. 請先確認下列各欄位：

(1) 記錄編號 (同使用者帳號)

(2) 研究生中文姓名

(3) 校院名稱

(4) 系所名稱

(5) 學號

(6) 畢業學年度

若有問題請儘速與各系所行政人員或助教聯絡。

4. 欄位名稱若為粗體字者屬必備欄，一定要鍵入，否則無法存檔。

5. 各欄位的資料(尤其是摘要、目次及參考文獻)可利用先前已建檔之文書檔案剪貼 (Copy & Paste) 到相關欄位，既省時又便利，不須逐字重新輸入。

6. 建檔結束時，請記得按下「存檔」鍵。

7. 存檔後若欲修改相關內容，請重複上述步驟。

8. 若研究生確定建檔過程無誤，結果正確，請向系所行政人員申請「查核」，當系所行政人員完成「查核通過」手續，才算正式完成線上建檔。

9. 若經系所行政人員完成「查核通過」手續，則該篇論文將無法做任何更改，研究生若欲再度修改，請先向系所行政人員申請「取消查核」，才能再做修改。

若有任何問題，請與各系所行政人員聯繫。

附錄 23 離校程序單

輔仁大學____學年度第____學期畢業生離校程序單

系(所) (學位學程)	姓名	學號
通訊處	電話	

研究生 日間學士班學生 進修學士班學生 身心障礙生 外國籍學生

單位	辦理事項	承辦單位簽章
系(所)(學位學程) 辦公室	1.各系所指定事項。 2.研究生須先完成教育部規定之「論文全文及摘要線上建檔」並經系所查核通過，始蓋系所章。	
圖書館 各館分機： 公博樓:2331 濟時樓:2673 國璽樓:3420	1.查核借閱紀錄，歸還借閱圖書，各圖書館均可辦理。 查詢網址為： http://140.136.208.1/patroninfo*cht 2.碩、博士生另需繳交二本紙本論文至圖書館，並上傳碩、博士論文電子檔至「輔仁大學博碩士論文系統」，經圖書館查核通過。上傳網址為： http://140.136.209.5 3.代收國家圖書館博碩士論文電子檔案上網授權書	
總務處事務組 日間部至舒德樓5樓 分機：2866 進修學士班至進修部大樓2樓ES200室 分機：2249	歸還學、碩、博士服，截止日為當年度7月31日止。 逾期歸還者須於本組繳交罰款。	
總務處出納組 日間部至野聲樓1樓YP116a室 分機：2367,2618,2405 進修學士班至進修部大樓2樓ES200室 分機：2248	查核應繳學雜費、學分費等相關費用。	
職涯發展與就業輔導組 舒德樓4樓 分機：2064	查核填答「畢業生滿意度問卷」。畢業生請先至 http://questionary.dsa.fju.edu.tw/gradsurvey/ 點選畢業生填答問卷，表列問卷皆須填答。 (畢業生身份別請點選應屆畢業生!)	
公共事務室 野聲樓1樓YP103室 分機：2211	查核更新「校友資料庫」資料。 (畢業生請先至 http://alumni.fju.edu.tw/ 更新個人資料)	
衛生保健組資源教室 國璽樓1樓MD130室 分機：3115,3118,3148	請先至註冊組確認畢業資格。 (身心障礙生辦理)	
國教處國際學生中心 耕莘樓1樓111室 分機：2544	查核應繳健保費、外籍生團保費等費用。 (外國籍學生辦理)	
教務處註冊組 日間部至野聲樓2樓YP209室 分機：3042 進修學士班至進修部大樓2樓ES201室 分機：2244、2245、2869	畢業資格審查，領取學位證書。 (請先了解個人成績狀況，可利用 http://stu.fju.edu.tw/STUSQL/schdata/check_stu.htm 查詢。) 研究生繳交一本論文。	

注意事項：

- 1.學生持本單辦妥各項手續後連同學生證交註冊組蓋「已離校」章(如學生證遺失應攜帶身分證正本辦理)，始得領取學位證書。
- 2.委託他人代領者，除上述證件外，須另備委託書及受託人身分證。委託書請另行下載。
- 3.學生證請妥善保存，日後返校申辦證件，可利用於「教務處自動化服務系統」，享受便捷的服務，但不得用於證明學生身分，請謹慎運用。
- 4.每年7月1、2、3日教務處所有人員均須支援大考中心指定科目考試試務工作，請提早或延後領取證書。
- 5.寒、暑假作息時間：每週一至週四，上午8時至12時，下午1時至4時30分。暑假全校共休日請查詢本校行事曆(<http://www.fju.edu.tw/calendar.pdf>)。